

資源回收要做好 垃圾減量沒煩惱

桃園市加強實施垃圾強制分類，未依規定做好分類者，環保局可拒收垃圾或依法處新台幣1200以上6000元以下罰鍰。



廢食用油

使用的油及過期的食用油，請以容器盛裝蓋緊，交予回收車。



廚餘

瀝除水分，並自備容器盛裝倒入廚餘回收桶，勿將塑膠袋、衛生紙等雜物丟入回收桶內。



乾電池

請自物品取出集中後交給回收車或拿至回收點及販賣點回收。



電器產品

冰箱、電視、冷暖氣機、洗衣機及小家電交由回收車清運。



大型家具

先與區中隊聯繫，預約清運時間。



廢輪胎

交由資源回收車進行回收。



紙餐具

請先去除食物殘渣後，以水略加清洗瀝乾或用衛生紙擦拭後壓扁回收。



舊衣服

清洗乾淨勿弄濕並裝袋。(不含棉被、枕頭、內褲等)



照明光源

回收前應套袋打包，再交由回收車收運。



紙類

請疊放好並用繩子捆綁再交給回收車處理。



水銀體溫計

集中後交給回收車收運。



農藥空瓶

回收前將內部農藥清除，以水略加清洗瀝乾後回收。



藥品廢容器

回收前將內容物取出清空裝袋，避免發生危害。



鐵鋁罐、鋁箔包、玻璃瓶、塑膠容器

去除吸管並倒空內容物，以水略加清洗瀝乾後回收。



保麗龍

回收前請先去除膠帶、木材、鐵釘等非保麗龍材質之包裝。



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桃園市政府環境清潔稽查大隊